

情敌

赵惠中



情 敌

赵惠中 著

*

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7.5印张 2 插页 162千字

1989 年12月第 1 版 1989 年12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

ISBN 7-5059-1099-X/I·806 定价: 4.20 元

楔 子

1

省气象台预报：傍晚有大雪。

为了不给本来就由于车少人多，加上管理不善而拥挤不堪、几乎处于半瘫痪状态的郊区交通带来更大的麻烦，开明而又机敏的决策者们中午就放走了工人，赶走了仍坐在办公室的干部，以至到了眼下的下班时分，车站倒显得异乎寻常的清冷，乘客寥寥无几了。

周燕娃催刘大雷快点上车。他们在这儿耽搁了一个多小时。谁也挡不住时间的流逝，分手的时刻无论怎样的拖延，也终究会到来的。但一辆又一辆的公共汽车开过去了，刘大雷就是不走。周燕娃心急如焚，却又无可奈何。最后，只好咬了咬牙，说：“你再不上车，我可先上了！”

“我们为什么不能像往常一样，一块儿乘车呢？”刘大雷眼里流动着迷惘和惆怅的光。他不明白，真的不明白，周燕娃，他的小燕子，这是怎么了？

“不，”周燕娃又看了看手表，喃喃地说，“我们得分手了！他在车站那头儿等我哪。”

“他是谁？”

“.....”

“我们在这儿分手？”

“嗯。”周燕娃眼里闪着泪花，但口气是坚决的。而刘大雷则把目光缓缓地移向在严寒中佇立着的车站牌。是啊，关东村车站！倘若说，以前你曾记录着我们在这里的无数次含情脉脉的私语，那么，今天则成了我们分道扬镳的见证。关东村车站啊！

离别是痛苦的。但以痛苦为代价而离异的这两个人，他们得到的却不尽相同。驼背的刘大雷清醒地知道，她将从他身边离去，永远永远不再回来。一种无法言状的失落感，蹂躏着他这颗早已被爱的不幸蹂躏得破碎的心。他得到的只有失望。而他面前这位单纯、热情得令人难以相信是已过而立之年的女性周燕娃，虽说也被这难舍难离的时刻折磨得撕心裂腑，但她毕竟是让一种心头燃烧着的新的渴望驱使着而成了这次离异的制造者。她竭力控制着自己的感情，小心翼翼地对付着眼前这位由于自己另有所爱而情场失意的可怜虫。

“他是谁？他到底是谁？”刘大雷歇斯底里地吼叫着。在说到“他”的时候，他全身战栗，咬牙切齿，恨不得把他吞噬。

“别这样。”小燕子没有勇气正视眼前这张愤懑而悲恸的脸，她只是反复地说，“不许你这么跟我说话。你还是快点走吧。”此刻，小燕子知道刘大雷这颗痛苦的心，是怎样的需要慰藉。在约定这次会见前，她也曾想努力使他们的离别在如以往的温情中进行，但刘大雷咄咄逼人的提问，使得她狼狈不堪。她原是有许多话要向刘大雷讲的，但刘大雷的不冷静，使得本来就不谙世故，不会处理生活中复杂问题的

她，更加无所措手足，使得她那因与他分手而歉疚的心绪更加不安。于是，她只盼望这令人撕心断肠的离别早早地结束。然后，她再扑向另一个男人的怀抱，并由他去医好这次离异给她心灵带来的创伤。如果说，她也会受伤的话。是的，那个人，那个风流倜傥，才华超群的男子汉，那个简直就是她理想中的王子，那个此刻早已占据了她的整个心田，把她带入一个新的更加令她心驰神往的爱的国度的人，在她家里等着她。也就是说，美好的未来，在等待着她。正是那个他的出现，才造成了她和眼前这个他的分手。

“不，我不走。”刘大雷死死地缠住她，“你得告诉我，他是谁？他怎么忍心把你从我身边夺走呢？”

北国的冬天，每每降雪之前都是这般静谧。天，阴晦着，无风，云却压得很低，在仿佛是裹着黄沙般的晦冥的暮色中，过往行人只顾埋头走路，似乎对周围的一切全然不感兴趣。只有当每间隔七分钟而驶进车站的105路公共汽车在这里停下时，才显露出一线生机。但随着汽车的离去，这里又恢复了死一般的宁静。一切是这样的无声无息，仿佛整个世界都屏住了呼吸，静静地等待着雪，那白色的精灵的降临。

又一辆公共汽车进站了。没人上车，也没人下车。热情的司机是专为他俩而停下的。当售票员发现两张沮丧的脸庞，认定这是一对正在爱的陷阱中挣扎，并无意奔向灯红酒绿的都市中心的恋人时，便以同情的目光瞥了他俩一眼，然后招呼司机把车开走了。

留下来的是又一片寂静。

“求求你，不要再提他。”也许是刘大雷的话触着了小

燕子那绷得紧紧的神经，她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泪珠在眼圈里转悠，“你不能恨他。什么叫夺走哇？我们是自愿走到一块儿的，要恨，你就恨我吧！”

“对。很好。”刘大雷苦笑一下，说，“不是夺走，是自愿走到一块的。别忘了，一年前，我们也是自愿走到一块的。”

“你——”泪水终于从小燕子眼里涌出来了。

老天爷作证：一年前，他们确实是自愿走到一起来的。

为了求得一块更加宽敞、静谧的天地，以利于办报工作的需要，省机关报迁到这远离闹市的郊区，已经一年了。恰恰是这次迁徙，上天给在报社当校对员、因有病又不肯低就而嫁不出去的老姑娘周燕娃降下了她眼前这位保护神——她在夜大的同学，报社资料室的管理员驼背青年刘大雷。驼背？这么说是不确切也是不公平的，但大家爱这么说。他的脖梗子长了骨刺，眼睛只能朝前看，向左右或后边看时，不能靠脖子转动，而必须将整个身子转过去，为此大伙儿给他起了个不大雅观的外号：机器人。按说在知识分子成堆的地方，不尊重人格的外号是难以传播开来的。但刘大雷的机器人之称，所以被大家接受，则是另有缘故。他的脑瓜子灵活好使，记忆力惊人，但凡他读过的东西，没有不铭刻在脑海里的。人们查资料，都愿找他。把他当成蓄存着无数资料和信息的大脑，随要随出。这样看来，机器人之说，又带有赞誉的含义了。

从市区到郊区，从郊区到市区，在长达四十分钟的路途中，机器人陪伴着她。他那“电”脑中不时“显现”出的广博有趣的知识，讨得了小燕子的欢心和青睐。而面对年纪虽

说不算太轻（她三十一岁了。），又有病，但仍不失为妩媚动人的姑娘，进行几乎是包罗万象，无所不涉及的神聊，也使得年纪三十四岁，尚未娶妻的机器人的生活，添上了新的诱人的色彩。总之，每天坐车，他俩不但绝不象别人那样因感觉乏味而叫苦不迭，反而都把在汽车上度过的时光，当作一天中的良辰美景。当然，作为同是攻读大学中文系的同学，他俩在拥挤的车厢里，谈得最多的还是先秦文学、唐诗宋词、明清小说以及光怪陆离、五颜六色的现代派小说和诗歌……偶尔有谁（特别是青年男人）挤得小燕子不知往哪里躲闪时，机器人就会毫不犹豫地把自己并不灵活的身躯插到那人与小燕子之间，然后尽量用身子往那人身上依，为的是给小燕子腾出稍微松散一点的空隙，再艰难地仰起脸，冲着似乎已经获得解放的小燕子笑一笑。

“瞧哇！”同乘这趟车的报社里的人们，不甘旅途中的寂寞，常常抓住这绝好的开心机会，大声疾呼，“嗨，瞧哇！”

在这起哄的人群中，照例是青年记者、业余小说家张国华闹得最欢。有几次，他故意把大衣领竖起来，戴上大口罩，装作不认识的样子去挤小燕子，把小燕子挤得嗷嗷叫。她的保护者机器人正要为此发火时，他却摘下口罩，笑容可掬地说：“对不起。”

“小说家最坏。古人把小说家排在乞丐之下，妓女之上，真是太绝妙了！”受了捉弄的机器人愤然地说。

“该死的！”为这过火的玩笑，有的老大姐也责斥张国华，“不积德，看等你搞对象时——”

“我？嘻嘻——”张国华满不在乎地笑道，“我呀，可

不那么小家子气——”他吐了吐舌头，没敢说下去，因为机器人已经怒不可遏，大有和他决斗一场的架势。玩笑必须适可而止。机灵的张国华便又冲小燕子挤古挤古眼睛，说：“哟！瞧我们的燕儿姐，要吃人呀！”他的怪相把车上的人，连同机器人也给逗笑了。此时，表情不大自然的只有周燕娃。每每这时，小燕子不知为什么脸上总会有些发烫。但是，她尽量装作无所谓的样子，以极平静的表情，来掩饰只有在发觉自己已经被别人深深爱上的女人的心中，才能激起的那种感情的波澜。

不过，她的感情可并不那么简单。对他的爱，是接受还是拒绝？她拿不定主意。她对他是爱还是仅仅有些好感？她说不清楚。在这感情上的微妙阶段，她不希望有人来打扰。最好一切都在秘密中进行。她知道，在这拿他俩的关系开心的人们中，绝大多数是善良而又热情的。他们甚至希望通过这一次次类似恶作剧般的玩笑，能使报社这对早该成家立业的大男大女结成美满的良缘。但是，人们啊，你们可曾想过，正是你们这过于鲁莽的举动，说不定会惊走本来可以降临到他们头上的爱神。

是的，机器人对她有意思，她不是不知道。机器人是个大好人，而且颇有点才气，绘画、篆刻、写诗、作文……在报社编辑部门以外的年轻人当中，他可算得是个小小的才子了。这，她也并不是不知道。但是，倘若论仪表、风韵……机器人还远不及她想象中的情侣。因此，交往是交往，她可从没向他敞开过自己的心扉。特别是每当有人给她介绍对象时，她都毫不犹疑地去相会。只是为着保护机器人那颗不该受到损害和刺激的心，她才尽量对外保密。尽管如此，随着

时间的推移和相会人数的增多，她对机器人的歉疚心情有增无减。真是莫名其妙！我跟他，不就是一般的同志关系么？哦，顶多是好朋友，可怎么……她也说不清自己的心里到底对他发生了什么变化。

而在小燕子每次与人相会的前后，机器人也仿佛从她脸上流露出来的多少有点不安、烦躁和慌乱的心绪中，窥视到她那紧闭的心扉中的秘密了。她对我并非无动于衷！他欣喜，他振奋，他甚至想放开喉咙唱一支什么歌，来庆贺这足以使人彻夜不眠的发现。这喜人的发现，虽给他带来少许的慰藉，但待心绪冷静一些后，他又怀疑自己是否自作多情。于是，他更沮丧、更空虚、更愤懑，为着他这由于身体上的缺憾而在情场上表现出来的无能。他曾想向小燕子发起进攻，直接了当地表白自己的爱慕之情，但仿佛是理智告诉他，这将是徒劳的。一个择偶条件极高的姑娘，凭什么爱上一个脖子有毛病的男人！他的心紧缩起来。他害怕。他害怕他对小燕子的追求，将会破坏他和她现存的纯真美好的感情。于是，他横下一条心，不许再想这件事。他甚至警告自己：再想这事，就是对他俩友谊的亵渎。

但又过了些时日，他认定她确实没把爱的大门向自己关死。虽说这大门还没有大大的敞开，然而它露出的那一线空隙，透着点点光亮，给机器人以进取的力量，鼓励他跃跃欲试，去敲开小燕子心扉的大门。

现在，小燕子一改以往对机器人一概保密的态度，而变成每次和人家会面的前一天，都邀他到市中心公园大墙外头的小树林里，进行着难舍难离的话别。

“记住没有？不许再想我。把我忘了吧！”小燕子说，

“今晚，我又要再见一个……”

机器人咬着嘴唇，脑袋轻轻摇晃着，不时地孩子般地点点头。他虽有一种被抛弃的失落感，但他还是感激小燕子对他的信任和友情。

沉默良久，望着一对对亲亲热热挎着胳膊走进公园大门的青年男女，小燕子说：“你也该找一个了……”

机器人又是点一点头，孩子般地。

作为一个男子汉，没有比眼巴巴望着自己的心上人去与别人相会更难以忍受的了。但他所以默默地承受这令人难堪的局面，是因为他知道，小燕子并没有应允过他什么，就是说，他们只是朋友，好朋友，而不是恋人。这能怪谁呢？比如有一只苦果子，他虽觉出苦，却偏又甘心自己去吃。他常是在朦胧中觉得这么下去似乎不太合适，但同样地，也是在朦胧中，他又觉得似乎是在等待着什么，希冀着什么，寻觅着什么。终于，他盼望的，不，也许是他连想也不敢想的时刻来到了。

那是个星期一，机器人不会忘记那是个阴雨连绵的夏日的早晨，也是小燕子和某个男人相见的几天之后，（这几天对机器人照例是难熬的，他眼皮红肿，眼圈泛黑，几个不眠之夜留给他的除此之外，还有心绪的烦恼和无限的惆怅。）机器人发现她的眼光常是不自觉地落在他的身上，这眼光里有留恋，有哀伤，有迷惘，也有——似乎也有某种乞求和期望。第二天，当他在帮助食堂卖饭时，她因站在窗口外头这么望着他，而忘记伸手去接他递给她的刚盛好的菜饭。于是，他的心头便又燃起希望。

这天下班以后，还是在市公园大墙外边的小树林里。

“怎么，怎么，”机器人吃得很，但他终于鼓足勇气问起来，“难道这个还是不行么？”

这回该小燕子苦笑了：“对了。你有什么感想？”

是挑战？是玩笑？还是……机器人脑袋嗡嗡响，他摸不透小燕子此刻的心绪。倘说是挑战，凭着他俩的友谊，那挑战的锋芒绝不该指向他机器人。开玩笑？天哪，现在是什么时候，鬼才笑得出来哪！玩世不恭！对了，机器人突然想到这么几个字，但是，当他和小燕子的目光碰到一起时，他发现这可爱的老姑娘的目光是质朴而又诚挚的。

沉默。

机器人的头又在轻轻地摇晃。黄昏的小树林里，鸟儿归窠了。一对对身子依偎得紧紧的恋人轻轻地迈着步子，仿佛是怕惊扰了自己爱的美梦，从他们身边旁若无人地走过去。

“走吧，进去走走。”小燕子的招呼，让机器人惊喜若狂。在他俩的交往中，从没进过公园。机器人提过几次进去走走，都遭到小燕子的拒绝，而现在……

在公园的甬道上，机器人和小燕子之间照例保持着一定的距离，他们之间的空隙比在拥挤的公共汽车上还要大。应当这样……机器人想，我们现在是朋友嘛，除非她同意……而小燕子呢，她则在想：这个胆小鬼，难道离我近点就把你吃了么？人家刚跟我见面的男人，也比你大方得多！不过，也难怪——小燕子想起以前，当机器人真的鼓起勇气向她接近时，她都拒绝了。

“燕儿，”机器人颤着声儿说，“我多么希望你今后不再见这个见那个。我也谁都不见……就咱俩，你和我……”

“去！”小燕子红着脸说，“咱们是好朋友，但不许提那

个。哦，别离我这么近！”

机器人红着脸，把刚刚挨近的身子又挪得远远的……

此刻，在公园里，他俩没有象别的情侣那样，扎进小树林里去亲热亲热，也没有把身子靠得近一点，互相依偎着说点心里话。他俩只是默不作声地走着。机器人不明白小燕子是怎么了，他只觉得小燕子似乎在苦苦地思索着什么。他不愿打扰她，只得象个跟屁虫似地跟着她走来走去。夜已深了，公园要静园了。他俩走了出来。临分手时，小燕子又是那句话：“把我忘了吧！”

但是，又过了不久，小燕子惊讶地发现，当她去见又一个新的对象时，她心里却在想着机器人。过去是钦佩，后来是可怜，同情，而现在又是想他，那么想他，简直没有他就不能……啊！她终于问自己：爱神是不是已经推倒她在她和他之间筑起的那条理智的大墙，正悄悄地给她和他之间穿上一条红线？

敏感的机器人，也看出在小燕子的心田上，正滋长出一个新的小芽。也许这小芽还很嫩很弱，但他如获至宝，他决心用自己的心血浇灌它，让它长大，让它开花结果。啊，那果实可不再是沾着泪水的苦果，而是甘甜甘甜的，令人心神迷乱的爱硕果啊！在此之后的那段甜蜜的日子里，小燕子虽说仍没有将自己的心扉大敞而开，把埋藏在心底的爱全部捧献出来，但仅仅是小燕子对他的一点温情，就早已使机器人感激涕零，神魂颠倒了。每天，除去在车上进行令人神往的交谈，他们又一次次地走进了市公园，象所有的情人那样，在爱的国度里徜徉。只是小燕子对他的爱有所保留，她总是说：“机器人，老实说，我对你并不十分满意。但是，我控

制不住自己了。我担心现在再也没有谁能把我从你身边夺走了！”

机器人听了这话，想到自己不争气的身体，心中隐隐作疼，曾咬着牙，说：“燕儿，为了你的幸福，不到你对我十分满意的时候，我不会向你求婚。”

小燕子笑着说：“那就听天由命吧！”

凭机器人的直觉，小燕子对他是一天比一天好起来了。甚至连午饭他俩也凑到一起来吃。报社里就连最老成持重的老大姐们，也敢公开和他俩开玩笑。有一次在公共汽车上，一位老大姐鼓动张国华去“挤”小燕子，张国华看了看正甜甜蜜蜜说话的机器人，故作紧张害怕的样子，说：“不敢，不敢，人家可是名花有主了啊！”

更有甚者，张国华竟然有空儿就缠着机器人，向他索取恋爱的经验：“机器人，你可艳福不浅啊，说！你是怎么把小燕子弄到手的？”

“什么话！”机器人很气愤，什么叫“弄到手”哇？这话很难听。但当他看出张国华是在跟他开玩笑时，便不再计较这话的内涵，而只是以甜甜的一笑作答了。

这些话传到小燕子耳朵里，她也只是红着脸，骂了声“该死的，缺德！”或者：“讨厌！”并未表示出厌恶或者不满。但是，当小燕子的父母问及她的终身大事时，她却只字不提机器人。机器人几次邀小燕子到他家去玩，顺便见见他的双亲，她也婉言谢绝了。

“噯，虽说有希望，可她并没有铁了心啊！”机器人常是为此而烦恼。他总担心，不幸的打击有一天会落在他的头上。终于，他那凭潜意识预料到有可能出现，又乞求千万别

出现的事情，不可避免地出现了。

这打击象冰雹，象闪电，象狂风暴雨，凶猛无情地向机器人小心翼翼培养起来的在小燕子心田上长出来的爱的小苗袭去。小苗到底被摧毁了，一切都他妈的完蛋了！小燕子宣布：他们必须终止这种过于密切的朋友关系。不光是害怕舆论，而是出现了机器人最最不愿看见出现的事情。小燕子终于有了心上人了！起先，机器人虽感痛苦，却还抱有希望，希望象以前发生过的事情那样，过一程子，小燕子还会飞到他的身边来。但慢慢的——大约是过了一个多月罢，他不得不承认：那个人把小燕子的魂给勾走了。小燕子不再和他一起吃饭，甚至也故意不和他同乘一趟公共汽车了。他找她，她闪烁其词，不是说忙，就是冷冰冰地一句话：“把我忘了吧！”她心里早已没有了自己。是谁，有这么大的魅力，居然能让小燕子如此断情？

“你，”小燕子含着热泪说，“你不许把他当作你的情敌。不，他是你的朋友。因为，你也是我的朋友，我的今生今世难忘的朋友。”当又一辆公共汽车驶进车站时，小燕子说了这么一句话，不等机器人再说什么，就跳上了公共汽车。

“啪！”汽车大门关上了。

泪花模糊了机器人的眼睛。

在刺骨的寒风中，机器人的身子抖索着。他望着远去的汽车，喃喃地说着：“他不是我的情敌？他不是我的情敌？难道他不是我的情敌么……”

“哦，请借个火儿——”不知何时从背后出现的一个中

年男人，站在他身旁笑容可掬地说。

“对不起，我不会吸烟。”就在机器人机械地转过身子，和借火人的目光碰在一起时，他突然发现在这张俊俏的脸上露出了一闪即逝的、只有那高傲的胜利者面对他的手下败将时才会显露出来的诡秘而讥讽的微笑……

雪！他猛地觉得脸上凉飕飕的。雪花，从苍穹的边际飘下的第一片雪花，悄悄地旋转着，落在了他的脸上，随即又悠地溶化了。雪啊，这白色的可爱又神秘的精灵，就要铺天盖地的降下来了……

2

世界是那样安宁，大雪悄然地下着。

刚下班的周纯，一走进自家的单元楼大门，就急不可待地要用冻红的双手，去推女儿小燕子的屋门。此刻，他觉得身上暖和起来。但与其说是屋里的暖气，更不如说是女儿的力量，使他驱散了寒冷。他仿佛是走向一个小火炉。这是惯例：无论工作多忙，回家多晚，他头一件事，就是去看看女儿。这也是无须怀疑的：无论心情怎样的烦闷，身体怎样的劳累，他只要一见到女儿，就云消雾散、一身轻松。

怎么搞的？屋子里亮着灯，门紧关着，居然没人开门。我的小燕子呢？他叫起来：“燕燕——”

“嘘——”老伴从自己的卧室走出来，把他拽进屋去，“瞎咋唬什么？”她嗔怪着。

周纯觉得蹊跷。女儿为什么不像往日一样走出来，喊他爸爸？老伴喜形于色的脸上，怎么还带着几分神秘的色彩？

莫非……是的，周纯一瞬间想的那个，恰好由老伴向他宣布了：女儿已经找到一个可心的对象，现在，正搞着呢！

这不易呀！女儿今年三十一岁……哦！等一等！这种感慨，还是先不要发的好。应当问一问，怎么认识的？对方是什么人？人家了解女儿的情况不？周纯屁股没沾椅子，又走出屋去，在过厅的圆桌前坐下，端起饭碗，刚要发问，老伴却走上来说：“吃吧！”

作为出版社党委书记的周纯在社里除去为党的工作尽责尽职外，还得为复杂的人事关系操心，紧张得像那钟表上得紧紧的发条。遇到不顺心的事情，他发起怒来，像头狮子。有时在出版社的楼道上走溜，光顾埋头想心事，显得不大爱搭理人。但在家里，在老伴面前，他撤掉了设在心头的每一道防线，对什么都失去了警惕与戒备，身上的每一根神经也随之松弛下来。他温顺、驯服得像只老猫。当然，这只老猫要是偶尔变成狮子，老伴也不会跟他拗着劲儿，非要变成一只雌狮去争斗。她这时多半是甘败下风的。要来真格的，雌狮还得让雄狮一头。

“快吃！吃完饭进自己屋去。别在这儿碍事。”他刚扒拉一口饭，老伴就催他。

他冲小燕子的屋子咧了咧嘴：“那人——”

“少打听——”

.....

3

周纯的办公室在二楼。

现在楼道里一片漆黑。往日有些老编辑喜欢晚间躲在这楼的办公室里改稿，赶上今天这么个大雪天，一个没剩，全走了。

一个姑娘的倩影挨到周纯办公室跟前。屋里自然没人，但她把头探到门前，努力去看贴在上头的一个用硬纸壳做的小圆片。她的眼睛瞪得够大的，却任什么也看不清。“噯，有根火柴就好了！”她自语着。她叫陈圆圆。

奇迹发生了。一根火柴亮了起来，忽悠忽悠跳动的桔红色的火苗，把陈圆圆吓得尖叫一声，满楼道里都听得见。

“是我！”

陈圆圆扭头看去，一个略胖的中年男子，站在他身后，正咧着大嘴冲他笑。这是她的同事，被人叫作嘻嘻干部的整党办公室工作人员夏成。

“讨厌！你怎不说一声。什么呀！”陈圆圆发怒了，她不能平白无故地叫人这么吓一跳。当她对什么表示不满或者蔑视时，总爱说“什么呀”这三个字。她“么”字说得很重，是“沫”字音，听着倒很好听。

“嗨！你不是要火柴吗？你不是——”夏成话没说完，忽地“噢——”了一声，使劲抖着手，火光随即消失了。

“活该！活该！”陈圆圆笑起来，她显得很快活。那火柴的火苗燎了夏成的手。这叫她十分开心。她总算报了“仇”。但接着，她又在昏暗中央求道：“老夏，再划一根！”

没有回声。

她干脆调转过身去找，却不见了夏成的踪影。这家伙！又冒什么坏呀！夏成这人，四十出头了，还这么猴拉巴即